

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申請表

申請處室/班級		申請人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	姓名：_____服務單位：_____ 連絡電話：_____ 個人學經歷：_____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資格	☐ 無「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無「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 ☐ 無「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無「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之一條第一項第一、二款及同條第三項之情形者」 (曾犯任何1項，學校不得進用或運用)		
協助教學或活動時間			
課程大綱			
教材形式	☐ 教學計畫書、 ☐ 教學簡報、 ☐ 印刷品、 ☐ 影音光碟、 ☐ 其他於課程或活動中使用之教學資料，請說明：_____		
教材內容簡介			
重要提醒：學校為豐富教學邀請校外人士進班協助教學，需依照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9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102010號函及本校1090617校務會議通過之要點辦理，妥為規劃整體課程，並兼顧授課品質與學生權益，教學內容應符合學校課程計畫，協助教學時原授課教師應隨班在場。			

備註：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申請人：_____ (簽章)

教學組	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	總務主任	輔導主任	校長

舊社國民小學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評鑑表

課程/活動名稱：_____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年級：_____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姓名：_____ 活動時間：_____

評鑑項目	評鑑重點	實施情形說明	非常符合	符合	稍微符合	不符合
課程實施	3-1. 教學準備	3-1-1 教師依據各領域或彈性學習課程計畫，擬定教學進度與具體做法。				
		3-1-2 能與同儕教師共同備課以解決遭遇之教學困境並調整課程設計。				
	3-2. 教學實施	3-2-1 能符應學生個別差異與興趣。				
		3-2-2 能運用多元教學方法，協助學生核心素養的培養。				
		3-2-3 能有效運用各項教學資源。				
	3-3. 教學評量	3-3-1 以多元評量方式評量學生學習表現。				
		3-3-2 兼顧形成性評量和總結性評量。				
		3-3-3 檢視評量結果，進行補救教學或教學改進。				
課程效果	4-1. 教師教學成效	4-1-1 教師能持續汲取教育新知精進教學策略。				
		4-1-2 教師間能透過觀課、教學對話或成果分享等，提升教學成效。				
	4-2. 學生學習表現	4-2-1 學生學習表現的達成程度。				
		4-2-2 班級學習氣氛積極活絡。				
資源整合	行政支援與資源整合	行政支援與資源充足有助於教學活動進行。				
課程實施成效上，有進一部的發現或建議：						